

# 先秦家庭教育思想摭论

李盼盼

宣城职业技术学院，安徽宣城，242000；

**摘要：**先秦诸子家庭教育思想各具特色，共同构成中国古代家庭教育的多元基础。儒家以伦理为核心，强调“孝悌为本”，重礼乐教化与身教，强调早期启蒙；墨家追求实用与平等，主张“兼爱非攻”，注重实用技能与节俭自律；道家提倡自然无为，顺应天性、柔弱不争，主张超越世俗规范；法家以法治家，强调“严刑峻法”，以功利为导向，弱化情感，重规则与赏罚。

**关键词：**伦理教化；实用平等；自然无为；严法治家

**DOI：**10.64216/3080-1516.25.07.040

中国自古以来非常重视教育，从原始社会初人民基本生存技能、生活经验自觉或不自觉的传授，到进入文明社会，对国民整体意识的培养，教育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家庭教育，在我国教育史乃至社会发展史上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先秦时期不仅是诸子百家争鸣、思想文化碰撞的繁荣时期，而且是家庭教育产生的萌芽时期，不少学派的家庭教育思想、科学的施教方法，为后世教育的开创先河。

## 1 儒家——以伦理为核心的家庭教育

### 1.1 孝悌为本

“孝悌”是先秦儒家家庭教育的核心，而“孝”“悌”是传统伦理道德体系的核心之一，表现在家庭伦理中的孝顺父母与敬爱兄长。“孝悌也者，其为仁之本与”，先秦儒家认为，子女对父母的敬顺和兄弟间的友爱是仁德基础。因此，孝悌是“仁”的根本。这里的“本”是根本，也是基础。“仁之实，事亲是也；义之实，从兄是也。”孟子认为，仁的实质就是侍奉父母，义的实质就是顺从兄长。这实际上将“孝”与“悌”分别对应“仁”与“义”，说明二者是道德实践的起点。“孝弟之道，政之始也。”孝顺与敬长不仅是维持家庭伦理的关键，更是治理国家，维护社会稳定的起点。儒家主张“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家庭中的孝悌是社会稳定的基础。“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长也。”《大学》将家庭中的伦理推广到社会政治领域，在家侍奉父母，就能在朝中忠于君主；在家敬爱兄长，就能在外尊重上级，实现儒家所追崇的忠君爱国的思想，更以此体现传统社会“移孝作忠”的思想教化目的。

### 1.2 礼乐教化

先秦儒家非常重视“礼乐教化”，认为这是治理国家、维持社会秩序和提升个人道德修养的重要手段。以

“礼”规范家庭成员行为，强调长幼有序、男女有别，以“乐”陶冶性情。“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孔子认为人的修养从学习诗歌开始，在礼仪中确立。“不学礼，无以立。”更是强调学习礼仪对于个人立足社会的重要性。“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孟子这里虽未直接提到“礼乐”，但强调了教育和社会和谐的关系，间接反映了礼乐教化的理念。“故礼之教化也微，其止邪也于未形，使人日徙善远罪而不自知也，是以先王隆之也。”礼乐教化作用的微妙，它能防范于未然，让人在不知不觉中趋善避恶，因此古代圣王都高度重视礼乐教化。家庭内部的和谐是整个社会稳定的基础。通过尊敬长辈、关爱幼辈，可以在家庭内部形成良好的风气，并向外扩展至整个社会。

### 1.3 身教重于言传

“身教重于言传”的理念在先秦儒家被多次提及，主张通过个人亲身示范来教育他人，“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当上位者自身行为端正时，即使不下命令，人们也会跟着效仿。引申至教育中，其实也就是教育者的行为应起到良好的表率作用，从而引起受教育者的学习与模仿。“仁者爱人，有礼者敬人。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之。”尽管这段话主要讨论的是仁爱与尊敬他人的关系，但当你以仁爱之心待人，他人也会以同样的态度回应你。这其实展示了儒家对“身教”的肯定，认为上位者或教育者应以身作则，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来树立榜样，从而达到良好的引导效果。这不仅是对统治者治理国家的道德要求，也是家庭教育的基本行为要求，更是对所有希望引导他人的人提出的高标准。

### 1.4 早期教育

先秦儒家重视早期教育，“蒙以养正，圣功也”认

为早期是个人品德修养和知识积累的关键时期,正确的引导和教育能够为个人的成长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也强调了教育应当根据个体的发展阶段来进行,以达到最佳效果。“时过然后学,则勤苦而难成。”主张适时教育,在教育中把握最佳的学习时机。“禁于未发之谓豫。”在不良行为或习惯尚未形成之前就进行预防,即提前做好准备和引导工作。这实际上就是强调家庭教育启蒙的初期就要做好预先防范和正确引导。“幼者听而弗问,学不躐等也。”对于年幼的孩子而言,在学习的过程中应当让他们先聆听而不急于提问,遵循循序渐进的原则。虽然先秦儒家没有直接讨论“早期教育”的专门语句,但孔子关于教育的思想间接支持了早期教育,从其立志向学经历来看,虽未明确提及儿童时期的教育,但其一生追求学问的态度可以看出对早年开始接受教育的认可。

## 2 墨家——实用与平等的家庭教育

### 2.1 兼爱非攻

墨家主张“兼爱”,家庭成员平等互爱,反对儒家差等之爱。墨子思想主要集中在社会伦理和国家治理方面,而不是专门论述家庭教育。然而,考虑到“兼爱”和“非攻”的普遍性原则,墨家的这些思想应该贯穿于所有层次的社会关系中,包括家庭内部,通过理解墨子的整体思想,从而引申到家庭教育上。“视人之国若视其国,视人之家若视其家,视人之身若视其身。”这段话原本主要是关于社会层面的,提倡一种无差别的爱,这种爱也可以被理解在家庭成员之间也应相互关爱,即在家庭中父母应给予子女无差别的、平等的照料与关爱,反对偏爱与溺爱。“非攻”的理念主要反对的是国家间的侵略战争,这一理念同样适用于个人在社会交往中非暴力的行为和宽容态度。因此,在家庭教育中培养孩子尊重他人、避免冲突的价值观也是符合“非攻”精神的。

### 2.2 实用技能教育

墨家讲求实用,强调劳动技能和实用知识的培养,追求实用的功利主义价值观。墨家的相关著作中虽没有直接表明家庭教育该如何进行实用技能教育,但墨家主张学以致用,认为教育的目的之一就是培养能够为社会做出实际贡献的人才。因此,在墨家的思想框架内,家庭教育也应该注重传授实用技能,以便孩子能够在未来的生活中自立并服务社会。“凡入国,必择务而从事焉。国家昏乱,则语之尚贤、尚同;国家贫,则语之节用、节葬;国家意音湛湎,则语之非乐、非命;国家淫僻无礼,则语之尊天事鬼;国家务夺侵凌,即语之兼爱、非

攻。”国家的治理要根据国家的具体情况来选择适合的治理方式,但它反映了墨家重视实际问题的解决应实事求是。“故官无常贵,而民无终贱。有能则举之,无能则下之。举公义,辟私怨,此若言之谓也。”墨家提倡的能力主义原则,即举荐有能力的人,鼓励通过教育提高个人技能。

### 2.3 节俭自律

“节俭自律”,反对奢侈,提倡勤俭持家,贯穿于整个墨家学说之中。墨子提倡的“节用”、“非乐”等主张体现在对资源节约和自我约束的高度关注。“去无用之费,圣王之道,天下之大利也。”去除不必要的浪费是圣明君主治理国家的必由之举,对整个社会安定长久具有极大的益处。对于节俭的标准,“古者圣王制为节用之法曰:‘凡足以奉给民用,则止。’诸加费不加于民利者,圣王弗为。”墨子认为只要能满足基本需求即可,任何额外增加费用而不利于民众的行为都不应去做。这表明了对适度消费的支持,反对过度奢侈。“仁之事者,必务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将以为法乎天下,利人乎即为,不利人乎即止。”墨家反对过度追求娱乐活动,认为它们不利于社会的整体利益,但它也间接支持了一种自律的生活方式,避免沉迷于无益的事物。从墨家的整体教义来看,“节俭自律”是适合应用于家庭教育中的。墨家倡导的生活态度包括勤俭节约、避免浪费以及自我约束,这些都是培养孩子良好品德和社会责任感的重要组成部分

## 3 道家——自然无为的家庭教育

### 3.1 顺应天性

道家强调顺应自然、尊重事物本性,反对过度干预,主张让孩子自然成长。“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亦不仁,以百姓为刍狗。”表达了天地和圣人没有偏爱,对待万物和百姓都是一视同仁的,成长过程应遵循自然法则而不加干涉。这启示我们在教育子女时也应一视同仁,遵循孩子的天性,不过度干预或强加个人意志。但是,道家的“无为”不是无所作为,可以通过潜移默化的方式对人产生积极影响。“其安易持,其未兆易谋。其脆易泮,其微易散。为之于未有,治之于未乱。”强调在事情尚未形成之前就采取行动,对于家庭教育而言,这意味着应该在孩子性格尚未完全形成前,提供一个支持其自然发展的良好环境,让其接受熏陶而成长。“鱼相造乎水,人相造乎道。相造乎水者,穿池而养给;相造乎道者,无事而生定。”鱼需要水,是自然的法则,也就是自然运行的“道”,人类成长成才也需要遵循“道”

来生活。对于家庭教育来说,这意味着为孩子创造一个符合其天性的成长环境,让他们能够自由探索和发展自己的潜力。

### 3.2 柔弱胜刚强

“柔弱胜刚强”是道家独特的教育思想之一,即教育孩子谦和、不争的个性品质。“将欲歛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兴之;将欲夺之,必固与之。是谓微明。柔弱胜刚强。”这里描述了一种以退为进、以柔克刚的战略思想,想要收敛某物,先要让它扩张;想要削弱某物,先要让它增强;想要废弃某物,先要让它兴起;想要夺取某物,先要给予它。这种看似柔弱的方式,实则蕴含着巨大的力量。实质上其实强调了柔软、灵活的力量往往能够胜过硬朗、刚性的力量,从而达到以柔克刚的效果。因此,在教育中应培养孩子谦逊和善的为人态度和处事风格。

### 3.3 超越世俗规范

道家追求精神自在,“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老子在此提倡摒弃儒家所提倡的“圣智”、“仁义”、“巧利”,认为这些人为设定的标准反而会带约束。引申至教育中,意味着不应过于依赖社会上普遍存在的价值观念或教育方法,而应根据孩子的天性和实际情况进行引导。“众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台。我独泊兮,其未兆;沌沌兮,如婴儿之未孩;儻儻兮,若无所归。众人皆有余,而我独若遗。我愚人之心也哉!”老子描述了自己与世人的不同之处,是纯净天然的。俗世的人因受规则的约束与塑造,心性变得浑浊。但人一出世时也是纯净天然的,其实就是俗世的规则让人发生了变化。因此,在家庭教育中,应鼓励孩子保持内心的纯净和自然,不应追求物质上的成功,不被外界的功名利禄所影响。“至人无己,神人无功,圣人无名。”庄子在这里表达了最高的境界是超越自我、功绩和名声。这启示我们在家庭教育中要教导孩子不要过分追求外在的名利和社会地位,而是关注内心的成长和精神的自由。

## 4 法家——严法治家的家庭教育

### 4.1 严刑峻法

法家讲求“以法治国”,在教育中主张用家规和惩罚约束子女行为。“故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这段话强调了在明智君主统治下的国家,应以法律作为教育的基础,而不是依赖于古代文献或传统道德说教。这表明了法家重视通过

法律规范行为,在家庭教育中也需要有明确的行为准则和纪律要求。“法不阿贵,绳不挠曲。法之所加,智者弗能辞,勇者弗敢争。刑过不避大臣,赏善不遗匹夫。”表明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无论地位高低都必须遵守法律规定,暗示了家庭中应当有一致且公正的行为准则,父母对孩子的要求应当公平合理,并严格执行。

### 4.2 功利导向

法家鼓励耕战技能的培养,鼓励民众通过功业实现个人价值。对教育的实施,“凡治天下,必因人情。人情者,有好恶,故赏罚可用。赏罚可用,则禁令可立而治道具矣。”韩非子认为治理天下的关键是理解人性中的喜好与厌恶,并利用赏罚机制来引导人们的行为。而家庭教育,可以通过奖励和惩罚来激励孩子的积极行为,培养其建功立业。“圣人之为国也,观俗立法则治,察国事本则宜。不观时俗,不察国本,则其法立而民乱,事剧而功寡。”商鞅在此指出,制定法律时需考虑当地风俗习惯和社会实际情况。对于家庭教育而言,这意味着家长在设定家庭规则时也需要考虑到孩子的个性特点和实际需求,同时保持一定的原则性和一致性,注重实际效果。

### 4.3 弱化情感

法家反对儒家温情教育,强调权威与服从。“故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以法为教、以吏为师,意味着以法律替代教育,注重行为的约束和规则的执行,而不是单纯依赖情感上的鼓励或批评,减少主观情感对人的影响。

### 参考文献

- [1] 杨伯峻. 论语译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9.
- [2] 杨伯峻. 孟子译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8.
- [3] 王文锦. 礼记译解[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1.
- [4] 王国轩. 大学中庸[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 [5] 朱熹. 周易本义[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9.
- [6] 王文锦. 礼记译解[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1.
- [7] 孙诒让. 墨子间诂[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1.
- [8] 王弼. 老子道德经注[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1.
- [9] 郭庆藩. 庄子集释[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6.
- [10] 王先慎. 韩非子集解[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3.
- [11] 高亨. 商君书注译[M]. 北京: 中华书局, 2021.

作者简介: 李盼盼(1992.10—),女,汉,安徽合肥人,助教,硕士研究生,宣城职业技术学院,研究方向: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家庭教育。